

# 國立嘉義大學管理學院 106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1 日（星期四）中午 12 時 10 分

地點：管理學院 D01-501 會議室

主席：李鴻文院長

記錄：陳俐伶

出席人員：國立高雄餐旅大學葉上葆教授(校外學者)(請假)、陳鴻明總經理(業界代表)、蕭苑瑜副董事長(校友代表)、企管系吳主任泓怡、應經系張主任光亮、生管系王主任明好、資管系施主任雅月、財金系黃主任鴻禧、行銷觀光系鄭主任天明(請假)、碩士在職專班沈宗奇執行長、企管系廖彩雲老師、應經系楊琇玲老師、生管系陳旻男老師、資管系戴基峯老師(請假)、財金系許明峰老師、行銷觀光系沈宗奇老師、新民學生會朱芳儀會長(請假)

## 壹、主席報告(略)

貳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(請參閱附件, 1~4 頁): 會議紀錄確認, 同意備查。

## 參、提案討論

### ※提案一

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

案由：有關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106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訂定之必選修課程及說明修訂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班畢業前需修習「台灣當前企業問題研討」或「畢業論文」，「台灣當前企業問題研討」若為必修課，選修「畢業論文」者亦需選修「台灣當前企業問題研討」，爰此，擬將 106 學年度一般管理組及創意產業與觀光休閒管理組之必修課程「台灣當前企業問題研討」改列為專業選修。
- 二、為使說明內容更精確，擬修改必選修科目冊中「核心能力」、「核心能力指標」、「課程架構與畢業學分」及「其他說明」之文字內容。
- 三、依據本校課程規劃與開排課作業要點第七點略以：「必選修科目冊訂定後之變更，必修科目需經系所(學位學程)、院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，再送校課程規劃委員會及教務會議討論通過後，由系所(學位學程)上網公告周知」。
- 四、本案業經本班 106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，請參閱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## ※提案二

提案單位：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

案由：有關管理學院碩士在職專班 107 學年度必選修科目冊之必選修課程及說明修訂案，提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班畢業前需修習「台灣當前企業問題研討」或「畢業論文」，「台灣當前企業問題研討」若為必修課，選修「畢業論文」者亦需選修「台灣當前企業問題研討」，爰此，擬將 107 學年度一般管理組及創意產業與觀光休閒管理組之必修課程「台灣當前企業問題研討」調整為專業選修。
- 二、為使說明內容更精確，擬修改必選修科目冊中「課程架構與畢業學分」及「其他說明」之文字內容。
- 三、本案業經 106 學年度第 2 次課程規劃委員會審議通過，請參閱附件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主席結論與指示：無。

陸、散會：中午 12 時 30 分